

# 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五十条规定，特向社会公布 2025 年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电话：0468-3354991，地址：鹤岗市南山区六号街道办事处四楼；电子邮箱：nsqzjj2024@163.com）。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及时准确发布政策文件、政务动态、办事指南等内容，不断提升信息发布的规范性和时效性。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严格依法依规受理、审核、答复群众公开申请，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强化政府信息管理，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做好公开内容动态更新与管理维护。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政府门户网站等载体，优化栏目设置，提升查阅便捷度，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在主动公开方面。我局聚焦住房保障政策、工程质量

安全、老旧小区改造、建筑业管理等群众关切重点，动态完善公开事项清单，清晰界定公开范畴与时效要求，确保及时发布政策法规依据、部门权责清单、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及重要政策措施的权威解读。全年主动公开的各类政府信息均严格对标要求，确保质量与时效。重点在黑龙江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公示行政处罚 1 起；行政许可处理决定 2 项。

（二）在依申请公开方面。2025 年度，我局始终坚持依法依规原则，认真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全年未收到并办理相关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件。同时，政务公开工作依法合规开展，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工作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整体工作平稳有序、规范运行。

（三）在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严格落实信息公开相关制度要求，全面规范信息采集、审核、发布等全流程管理，明确专职人员负责信息发布与对外联络，持续优化工作流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机制，提升政务信息管理规范化水平。

（四）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优化信息发布途径，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借助政府网站、公众号等载体及时发布政务信息，保障公开事项全域覆盖、依法公开无遗漏。

（五）在监督保障方面。畅通社会监督渠道，及时回应公众关切，对公开不及时、不规范等问题督促整改，以严格监督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落地见效、提质增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	0	0	0	0	0	0	0

		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	0	0	0	0	0	0	0

		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 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关 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 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 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公开内容的覆盖面有待加强，尤其对社会热点、难点的信息公开不足。二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未能灵活运用多种方式有效传递信息、回应群众关切。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将持续优化政务公开工作，着力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一是进一步拓宽主动公开领域，聚焦社会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通过专题发布、政策图解等形式进行细致解读。二是不断创新信息呈现形式，积极运用图文等载体，提升信息质量和公众可读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